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无专项资金） (2023年度)

部门基本情况													
部门名称	中国国民党革命委员会广州市委员会						单位数:	1					
年度整体绩效目标	1. 围绕市委、市政府中心工作以及社会关注的民生问题深入开展调研，形成高质量的意见和建议。 2. 牢固树立“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建立一支政治站位高、政治立场坚定、参政议政能力强参政党队伍； 3. 量力而行做好特色社会服务工作和对台交流工作； 4. 在民革党员中开展“不忘初心，继续携手前进”主题教育活动，提升民革党员思想政治素质； 5. 掀起二十大精神学习的热潮，举办书画展览、征文、编印专刊、学习研讨会等系列活动。					整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 夯实共同思想政治基础。坚持面向基层党组织和广大党员，以主题教育为主线加强宣传，强化履职成效宣传。 2. 提升新时代组织建设水平。全年发展90名新党员，开展新党员、骨干党员、参政议政能力提升、社情民意信息等培训。完成基层党组织中补选，优化班子结构。丰富活动类型，提升组织凝聚力。党员之家建设继续居全省之首。深入推进内部监督。 3. 增强参政议政履职实效。关于“涉案企业合规互认”调研报告获市委主要领导批示并被《广州市促进民营经济壮大发展的若干措施》采纳。社情民意文章多篇被民革中央、省委统战部、省民革、市委办公厅、市政协、市委统战部等采用。献一策文章获市委统战部评奖11篇。5份提案获评市政协优秀提案。 4. 做强社会服务工作品牌。与福建龙岩、贵州建立合作，助销农产品2000多万元。赴龙岩、纳雍、丰顺开展教育帮扶、义诊、未成年人防性侵害宣教等，受益学生6700多人次，捐赠现金及物资16.6万元。 5. 助推祖国和平统一事业。持续举办台湾菁英看广州活动，开展越台青年羽毛球赛、观影会、画展、关爱抗战老兵等活动，深化两岸同胞文化认同。成立第二家民革台青之家，优化台青服务平台建设。			未能完成原因		
						无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	年度预算资金类别												
	总预算(万元)		部门预算				事业发展支出				事业发展支出(按预算级次划分)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专项资金		其他事业发展支出		市本级资金		对下转移支付
1236.38		1065.17		171.21		0.00		0.00		0.00		0.00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得分/自评分	评分依据、未达标原因、改进措施	参考佐证材料名称		
履职效能	50	整体效能	50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产出指标完成情况	20	反映年度预算编报时确定的部门整体绩效目标中产出指标完成情况。	1. 首先根据绩效目标表（年初目标值/实际完成值）计算指标完成率。按完成率计分，并设置及格门槛： 完成率60%以下为不及格，不得分； 完成率为60%-100%的，得分=完成率×本指标分值； 完成率为100-150%的，得满分； 完成率为高于150%的，得一半分。 2. 再计算本评价指标的综合得分=各产出指标单项得分合计。 3. 如未报整体绩效目标，此项自评不得分。		20	对照年初设定的部门预算整体绩效指标，其中产出指标14条，都能顺利完成，指标完成率都在100%至150%之间。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表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效益指标完成情况	20	反映年度预算编报时确定的部门预算整体绩效目标中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1. 首先根据绩效目标表（年初目标值/实际完成值）计算指标完成率。按完成率计分，并设置及格门槛： 完成率60%以下为不及格，不得分； 完成率为60%-100%的，得分=完成率×本指标分值； 完成率为100-150%的，得满分； 完成率为高于150%的，得一半分。 2. 再计算本评价指标的综合得分=各产出指标单项得分合计。 3. 非量化效益指标的得分需提供详细的书面评分依据。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三档：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60%（含60%）、60%-0%合理确定分值。 4. 如未报整体绩效目标，此项自评不得分。		20	对照年初设定的部门预算整体绩效指标，其中效益指标4条，都能顺利完成，指标完成率都在100%至150%之间。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表		
				部门预算资金支出率	10	反映部门预算资金支出进度。	1. 按财政部门通报各部门月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执行率计算年度平均执行率。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度平均执行率=∑每月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执行率÷n（n为当年自通报之日起的通报月份数量；每月执行率超过100%的，按100%计算） 2. 年度平均执行率达到100%的，得满分；年度平均执行率低于100%的，得分=年度平均执行率*本指标分值。 3. 各基础数据与机关绩效考核口径一致。		10	2023年3月进度107.29%，4月进度118.61%，5月进度112.24%，6月进度118.02%，7月进度106.43%，8月进度101.59%，9月进度109.01%，10月进度101.31%，12月进度99.99%，平均执行率=∑每月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执行率÷9=108.28%≥100%	财政部门支出进度通报		
预算编制	3	新增预算项目事前绩效评估	3	反映部门对申请新增预算的入库项目开展事前绩效评估工作的落实情况。	3	新增预算入库项目，指预算金额超过1000万元（含）的新增经常性二级项目、预算金额超过3000万元（含）的新增一次性二级项目。 检查部门申请新增预算的项目是否按要求的范围开展绩效评估，是否按《广州市本级重大政策和项目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试行）》的程序和内容开展工作，评分采用扣减法。 1. 应评估项目超过3个的，有1项没有开展评估，扣0.5分，扣完为止。 2. 应评估项目3个以内的，有1项没有开展评估，扣1分，扣完为止。	3	我单位2023年度无预算金额超过1000万元（含）的新增经常性二级项目或预算金额超过3000万元（含）的新增一次性二级项目。	年度预算批复				
				部门（单位）当年度结转结余与当年度预算总额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结转结余资金的实际控制程度。	2	结余结转率=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决算数/（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收入决算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决算数+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决算数）×100% 1. 结余结转率≤10%的，得2分； 2. 10%<结余结转率≤20%的，得1分； 3. 20%<结余结转率≤30%的，得0.5分 3. 结余结转率>30%的，得0分。	2	年末结余0.09万元，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收入决算数0万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决算数1236.29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决算数0万元。结转结余率=0.09/1236.29=0.0007≤10%	年度决算数据				
				反映部门（单位）财务管理的规范性	2	支出范围、程序、用途、核算应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具体根据审计（以部门预算审计和专项审计为主）和财会监督意见采取扣分法评分： 1. 明确指出了问题和处理意见的，并限期整改的，1项扣0.5分； 2. 未明确处理意见，属于因主管部门制度设计缺陷或失职等造成资金套取、冒领、挪用的，1项扣0.5分； 3. 连续两年对因业务主管部门责任引发的同一问题提出意见，或主管部门未落实相关审计和财会监督整改意见的，1项扣1分。 根据上述扣分情况扣完为止，审计提出的下达期限、资产管理、采购等合规性在相应指标扣分，在此项指标不重复	2	近两年没有审计或财会监督发现我单位存在制度设计缺陷导致出现问题，或连续两年因主管部门责任引发同一问题，或发现问题未整改的情况。	审计部门和财政部门的检查情况				
				反映部门（单位）预算决算公开执行到位情况	2	预算、决算公开合规性各占50%。对未公开预算或决算的非涉密部门，得0分。已公开部门预算的，分别从及时性、规范性2个方面考核：一是非涉密部门在财政部门批复本部门预算后，20日内向社会公开的得1分，未及时公开的得0分。二是根据公开规范性检查指标计算得分，财政部门或上级财政部门开展预决算公开专项检查中发现问题的得0分，没有发现问题的得1分。	2	2023年部门预算和2022年部门决算都按要求在法定时间公开	市政府预决算公开网站				
信息公开	4	预决算公开合规性	2	反映部门（单位）预算决算公开执行到位情况	2	预算、决算公开合规性各占50%。对未公开预算或决算的非涉密部门，得0分。已公开部门预算的，分别从及时性、规范性2个方面考核：一是非涉密部门在财政部门批复本部门预算后，20日内向社会公开的得1分，未及时公开的得0分。二是根据公开规范性检查指标计算得分，财政部门或上级财政部门开展预决算公开专项检查中发现问题的得0分，没有发现问题的得1分。	2	2023年部门预算和2022年部门决算都按要求在法定时间公开	市政府预决算公开网站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得分/自评分	评分依据、未达标原因、改进措施	参考佐证材料名称						
管理效率	50	绩效管理	15	绩效信息公开情况	2	反映部门（单位）绩效信息公开执行到位情况	指绩效目标、绩效自评资料按规定在单位网站公开情况。 1. 绩效目标在规定时间内公开的，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2. 绩效自评资料在规定时间内公开的，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3. 目标公开情况和自评资料公开情况得分各占50%，计算出本指标的综合得分。	2	绩效信息按市财政局统一要求，随2023年部门预算和2022年部门决算一并公开	市政府预算公开网站						
				绩效管理制度建设	5	反映部门对机关和下属单位、专项资金等绩效目标管理、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评价管理和评价结果应用等预算绩效管理制度的建设和执行情况	1. 部门出台对本级使用资金管理制度明确绩效要求的，得满分，否则不得分。绩效要求应包含绩效目标管理、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评价管理和评价结果应用等方面。 2. 部门出台制度，明确机关各处室、机关与下属单位的绩效职责分工要求的，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3. 制度形式可以为专门规定，也可以是综合制度。内容有缺漏的，酌情扣分。以上两项得分各占50%，算出本指标综合得分。	5	我单位预算绩效管理办法，其中包含绩效管理相关要求，涵盖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评价管理和评价结果应用等方面。	内部控制制度						
				绩效结果应用	3	反映部门对监控预警结果处理、绩效自评结果和重点评价意见等的整改应用情况。	1. 及时反馈处理监控预警提醒信息的，得满分，发现一次未及时处理，扣1分，扣完为止。 2. 及时将重点评价整改情况反馈市财政局的，得满分，未及时反馈的不得分； 3. 建立评价结果与预算编制挂钩机制，将评价结果与所属预算单位预算安排相结合的，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4. 以上三项得分分别占30%、30%和40%，算出本指标综合得分。	3	我单位积极开展绩效运维监控和绩效评价，2023年预算编制时，将2022年结果应用到预算编制中	部门年度预算草案						
				绩效管理制度执行	7	反映部门对机关和下属单位绩效目标管理、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评价管理等预算绩效管理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指标得分=部门绩效目标管理得分+部门绩效监控得分+部门绩效自评得分 1. 绩效目标管理得分（2分）：根据评价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目标编报质量评分，部门预算编审阶段，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目标未被财政部门回退得满分；被财政部门回退1次及以上不得分。 2. 绩效监控得分（2分） （1）部门按要求开展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监控的，得1分，否则不得分。 （2）部门及时报送相关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监控材料（自评表、自评报告、相关佐证材料），得1分，否则不得分。 3. 绩效自评得分（3分） （1）部门按要求开展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得1分，否则不得分。 （2）部门按要求组织下属单位开展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得1分，否则不得分。 （3）部门及时报送相关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材料（自评表、自评报告、相关佐证材料），得1分，否则不得分。	7	我单位是一级预算单位，无下级部门。我单位按规定要求开展绩效目标管理，完成绩效监控和绩效整体自评材料填报。	绩效评价系统						
		采购管理	10	采购意向公开合规性	0.5	反映采购意向公开完整性、及时性情况。	采购意向100%公开的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0.5	我单位采购意向按要求在采购网上公开。	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						
											1.5	反映采购意向公开时限，原则不得晚于采购活动开始前30日。纳入部门预算支出范围的采购项目，预算单位应当在部门预算批复后40日内，在政府采购系统填报采购意向要素，各主管预算部门通过政府采购系统汇总本部门、本系统所有预算单位的采购意向（涉密信息除外）后，在部门预算批复后60日内予以公开。符合规定的，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0	由于我单位没有涉及大宗商品采购，货物类采购主要是围绕办公所需的少量电脑、打印机、空调、碎纸机等设备。由于上述种类的存量办公设备部分使用年限较长，会出现损坏情况，不得不临时更改部分采购品目，过早公开会导致调整过多。下一步我单位将进一步合理规划采购项目，尽量减少调整，将采购意向公开时间提前。	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	
				采购内控制度建设	1	反映部门政府采购内部控制管理制度建设情况。	部门建立政府采购内部控制管理制度，得1分，否则不得分。	1	我单位有建立政府采购内部控制制度。	内部控制制度						
				采购活动合规性	2	反映部门政府采购活动合法合规性情况。	采购投诉处理，经财政部门查证认定属于采购人责任投诉事项成立的，发现1例扣1分，扣完为止。	2	我单位2023年没有认定属于采购人责任的投诉事项	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						
				采购合同签订时效性	3	反映政府采购合同签订及时性情况。	1. 预算单位与中标、成交供应商应当在中标、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2. 合同签订及时率=在规定时间内签订合同项目数/总项目数。 合同签订及时率=100%，得3分； 90%≤合同签订及时率<100%，得2分； 80%≤合同签订及时率<90%，得1分； 合同签订及时率<80%，不得分。	3	采购合同签订时效性达标率为100%	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						
				合同备案时效性	1	反映采购合同备案及时性情况。	合同备案公开，自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在“广东省政府采购网”备案公开，符合规定的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0	合同备案存在逾期情况	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						
				采购政策效能	1	反映部门采购政策执行的效果情况。	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要求为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数值=（实际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金额合计数/预算编制时部门预留金额合计数）×100%。 评分=数值×分值。	0.91	预算编制预留中小企业金额45.28万元，实际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金额41.11万元。41.11/45.28=0.91	部门年度预算批复、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						
		资产配置合规性	2	反映单位办公室面积和办公设备配置是否超过规定标准。	符合标准的，得2分，发现一项（类）不符的，扣1分，扣完为止。	2	办公面积符合配置标准，资产配置严格按照市直机关办公设备配置标准。	2	资产管理系统							
										资产收益上缴的及时性	1	反映单位资产处置和使用收益上缴的及时性。	检查处置收益和租金上缴是否及时（高校可自留的资金除外）。存在长期（超过3个月）未上缴的，每1笔扣0.5分，扣完为止。	1	我单位2023年度没有需上缴收入。根据决算报表，上缴收入为0	非税收入系统
										资产盘点情况	1	反映单位是否每年按要求进行资产盘点。	每年进行一次资产盘点，并完成结果处理的，得1分。未进行盘点的，不得分。	1	2023年进行了资产盘点，账实一致	资产管理情况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得分/自评分	评分依据、未达标原因、改进措施	参考佐证材料名称
		资产管理	10	数据质量	2	反映部门（单位）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年报数据质量。	部门（单位）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年报数据完整、准确，核实性问题均能提供有效、真实的说明，且资产账与财务账、资产实体相符的，得2分；否则酌情扣分。	2	数据真实、准确，年度资产报告与账务、实物一致	资产管理系统
				资产管理合规性	2	反映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是否合规。	1.有无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管理内部管理规定；如无，扣0.5分。 2.在各类巡视、审计、监督检查工作中如发现资产管理存在问题的，每发现1次扣0.5分，扣完为止。	2	有内部国有资产管理规程，暂无在各类巡视、审计、监督检查工作中如发现资产管理存在问题	资产管理情况
				固定资产利用率	2	部门（单位）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与所有固定资产总额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固定资产使用效率程度。	1.比率≥90%的，得2分； 2.90%>比率≥75%的，得1.5分； 3.75%>比率≥60%的，得1分； 4.比率<60%的，得0分。 固定资产利用率=（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所有固定资产总额）×100%。	2	2023年12月31日，我单位固定资产利用率为100%	资产管理系统
		运行成本	4	公用经费控制率	2	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支出的公用经费总额与预算安排的公用经费总额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机构运转成本的实际控制程度。	公用经费控制率=（实际支出公用经费总额-预算安排公用经费总额）/预算安排公用经费总额×100%。控制率≤0，得满分；控制率>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2	2023年公用经费支出决算92.70万元，公用经费年度预算92.71万元。公用经费控制率=（92.70-92.71）/92.71=-0.00011<0	年度决算数据
				“三公”经费控制情况	2	反映部门（单位）对“三公”经费的控制效果。	“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预算安排的“三公”经费数，符合要求的得满分，不符合要求的不得分。	2	2023年“三公”支出决算14.16万元，小于“三公”支出预算14.22万元	年度决算数据
总分	100							97.41		
评价等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90分≤得分≤100分； <input type="checkbox"/> 良 80分≤得分<90分； <input type="checkbox"/> 中 60分≤得分<80分； <input type="checkbox"/> 差 得分<60分								